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4-047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80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1,484,81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4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0,032,859.97元，扣除发行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12,163,417.2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7,869,442.7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3XAAA5B031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审批，保证专款专用。2023年12月19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保荐人及商业银行能够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8111001082299000697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备查文件

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资料。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四日